

商學叢書

甲骨學商史論叢 初集 (三)

台灣大通書局印行

胡厚宣著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上)

台灣大通書局
有限公司
印行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月初版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精裝二巨冊)

特價：新台幣一千元

出版者：大通書局有限公司

發行人：孔昭明

地址：台北市萬大路六一〇號
郵政劃撥戶 四二七一號
電話：三七一〇四四八號

印刷者：美明美術印刷廠

地址：台北市康定路二〇二號

有所版權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台業字第〇六五六號

¥ 200.00

甲子易學齋

史論叢刊

集

馬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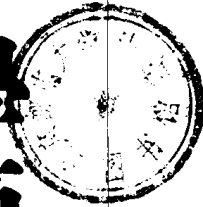
胡厚宣著齊魯
大學國學研究
所專刊之一

贈送

767360

K227
H422
31.2

胡厚宣著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下)

石景宜 贈書
石漢其

YD07/12

樣本書
不外借

台灣大通書局
有限公司印行



21113001123922

本書係以

哈佛燕京學社經費印行

謹以此書紀念

齊魯大學八十週年校慶

本書係以

哈佛燕京學社經費印行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上冊目錄

徐序	九
高序	一三
繆鉞題辭	一九
自序	二一
殷代封建制度考	三一
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	一一三
殷非奴隸社會論	一八三
殷代焚田說	二一一
殷代舌方考	二一九
殷代之天神崇拜	二八一
殷代年歲稱謂考	三三九
「一甲十癸」辨	三六五
甲骨文四方風名考證	三六九
論殷代五方觀念及「中國」稱謂之起源	三八三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下冊目錄

卜辭下乙說·····	三九一
殷人疾病考·····	四一七
殷人占夢考·····	四四七
武丁時五種記事刻辭考·····	四六七
殷代卜龜之來源·····	六一五
卜辭地名與古人居丘說·····	六六一
釋其·····	六七九
廈門大學所藏甲骨文字·····	六九九
讀曾毅公君殷虛書契續編校記·····	七一一
甲骨文發現之歷史及其材料之統計·····	七二七
引用甲骨文之材料簡名表·····	七七三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胡厚宣

總目

徐序

高序

自序

殷代封建制度考

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

殷代非奴隸社會論

殷代焚田說 (以上第一冊)

殷代舌方考

殷代之天神崇拜

殷代年歲稱謂考

「甲十癸辨

甲骨文四方風名考證

論殷代五方觀念及中國稱謂之起源 (以上第二冊)

卜辭下乙說

殷人疾病考

殷人占夢考

武丁時五種紀事刻辭考 (以上第三冊)

殷代卜龜之來源

卜辭地名與古人居丘說

釋其

廈門大學所藏甲骨文字

讀曾毅公君殷虛書契續編校記

甲骨文發現之歷史及其材料之統計

引用甲骨文材料簡名表 (以上第四冊)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胡厚宣

第一冊 目錄

徐序

高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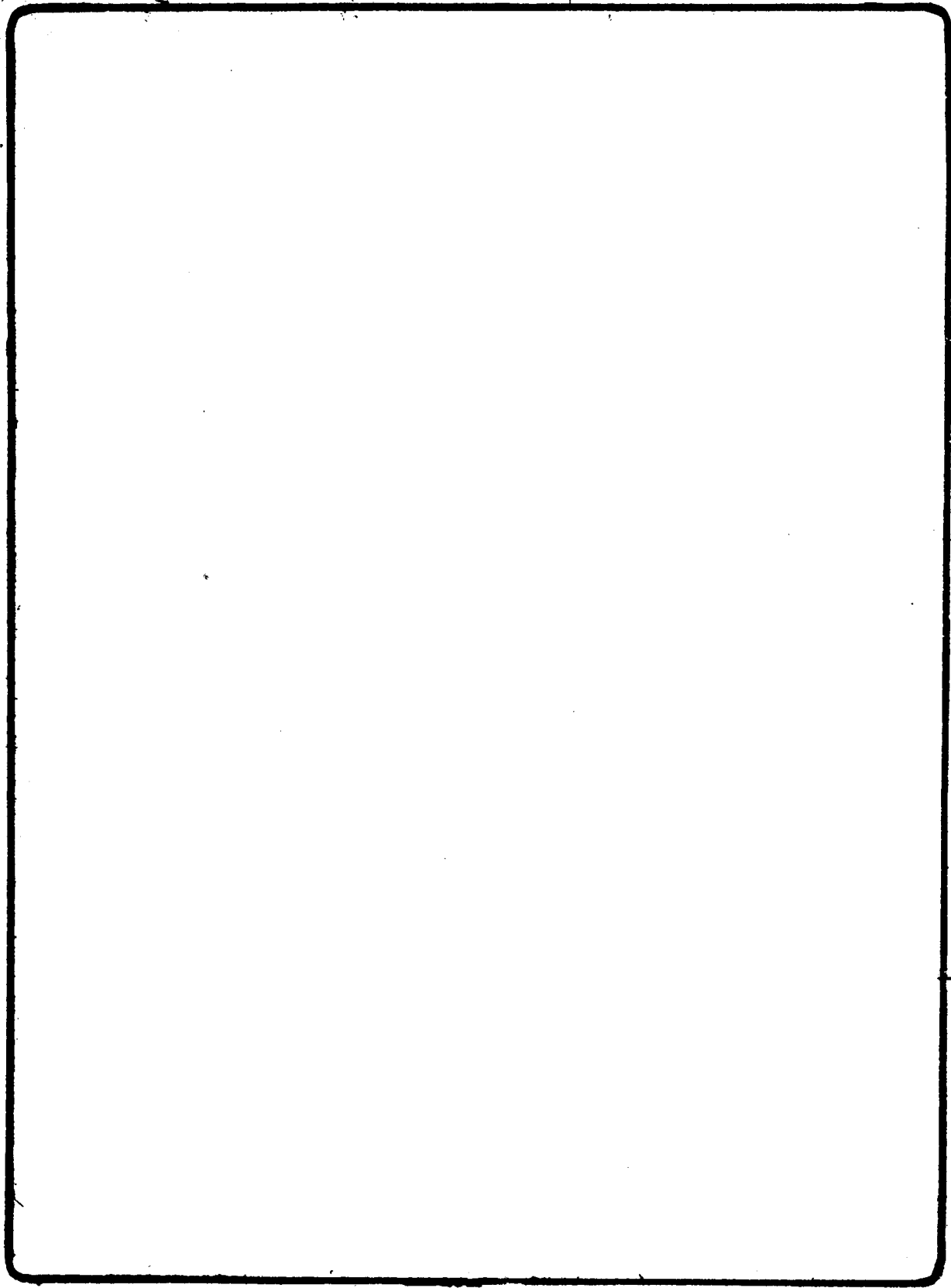
自序

殷代封建制度考

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

殷非奴隸社會論

殷代焚田說



徐序

殷虛甲骨埋藏地下三千餘年，其自地下發露，見知於世，才四十有六年，固一新之學也。世人之治此學者，晚近三十年來，乃與日月俱盛，其蔚為當世顯學，凡治古文字及殷商文物制度，靡不徵信於此。其學既為前人之所不為，苟致力焉，則未嘗不有所得。何則？譬言人乍遊五都之市，耳目所接，情采頓異，則必有所資其聞見焉。余生既逢甲骨之發露，故師友間治此學者尤衆，而陳義豐長，用志專篤，翕然為世所宗信者，則不得不推三人焉。曰海寧王靜安先生，南陽董彥堂先生，望都胡厚宣先生。此三人者，或資宏富之收藏，或與發掘之工作，凡先民之手蹟，不但有墨本可據，且得摩拂其物，而較其點畫卜兆，故其所得，彌為深切，宜為甲骨學劃期之學者焉。靜安先生初闢榛蕪，以治小學，兼及商史，精思卓識，發蒙闡幽，固為此學之開山導師矣。彥堂承中央研究院史言所之命，初作學術發掘，於甲骨埋藏情形，及同出遺物，既足補曩昔探討之所不及，而所得大甲大骨，尤為向所罕見。彥堂遂得據此，創通貞人祭享斷代之例，允為此學之中堅矣。當是時，甲骨之學，其於文字之解釋，既以十得五六，而史蹟之商討，則方十之二三，即偶有所論，或據叢碎骨版片語隻詞，

其不足為典要也明矣。若夫網羅放失，廣徵博引，比類並觀，剖析微茫，此則厚宣今茲所正努力以赴者也。厚宣初在史言所整理甲骨材料，數次參與發掘工作，十餘年來，寢饋於此，未嘗一日或輟。比年彥堂以治甲骨年歷轉而為古曆之學，而厚宣之進益猛。余與厚宣自長沙別後，展轉流徙，於今七年。厚宣嗣自昆明來成都齊魯大學任教，余亦隨四川大學自峨眉遷此，復得相見。厚宣出所著甲骨文學商史論叢，合論文二十篇，都三四十萬言，其涉獵之廣，陳義之精，固非王董所能範圍者矣。余於此重有感焉，回憶曩昔，余方任職中央研究院史言所，即以甲骨文全文及同出遺物治史。其時殷虛發掘所得，皆存北平所中。及瀋陽事變之後，章太炎先生適北來。太炎先生海內碩學，其治小學，固以許氏說文為宗者也。每昌言甲骨文全為贗物。所長傅孟真先生頗欲延太炎先生來觀，而艱於自致。太炎先生亦不果往，遂終不見。此三千年前遺物。故其晚年主講蘇州，仍持閉拒之見。夫甲骨文既為殷商所遺，即為治古文字及商史之第一等材料，其真贗固不係於太炎先生之言。然先生一言以為不智，余頻年轉徙，亦未竟所業，此楊子雲所謂學者惡夫自畫者也。厚宣之入史言所，在瀋陽之後。此後國事日棘，史言所即由北平轉徙上海南京長沙昆明南溪，所至